## 財政學系【博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 [105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]

科目名稱	必 /	規定	第一	學年	第二	學年	第三	學年	第四	學年	備註
	/	學分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(先修科目或
	$ \ /\  $										學群等之說明)
	/ 群										
高等個體經濟學(一)	必	3	✓								
高等總體經濟學 (一)	必	3	✓								
計量經濟學 (二)	必	3		✓							
高等個體經濟學 (二)	必	3		✓							
高等總體經濟學 (二)	必	3		✓							
公共支出理論(二)	必	3			<b>✓</b>						
租稅理論(二)	必	3				<b>\</b>					
<b>車 町 工工</b> 斗	.25	0									修業期間任四
專題研討	必	<u> </u>									學期修畢即可
合 計		21									
最低畢業學分:30			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:50963